

附件 1

##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 2021 年灞桥区司法局预算公开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主要工作职责：

- (一) 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
- (二) 负责协调组织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安置帮教。
- (三) 负责全区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区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行业法治宣传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 (四) 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管理监督公证工作和“12348”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按照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负责全区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法律顾问工作；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
- (五) 负责指导管理全区基层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 (六) 负责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 (七)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
- (八)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应诉工作；指导灞桥区人民调解协会的工作。
- (九) 负责全区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
- (十)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指导、

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 （十一）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是灞桥区的司法行政部门，为行政单位。我局行政编制 13 人，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科级领导职数 5 名。灞桥区司法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法制综合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管理科五个科室。下辖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两个事业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承担全区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制综合和法律保障的工作职责，同时负责全区的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对全区的安全稳定发挥着重要作用。

2020 年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已转隶完成灞桥区纺织城、洪庆、红旗、灞桥、席王、狄寨、十里铺全部七个司法所，因此办公室（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法制综合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社区矫正管理科 5 个业务科室、7 个司法所、西安市灞桥区法律援助中心的人员经费、工会福利、社保缴费、公用经费、业务项目支出全部纳入了司法局（本级）预算中。

##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一）以促进区域发展为中心，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1. 提升法治建设队伍整体水平。加强法治建设工作者思想素质和履职能力，举办全区法治建设骨干培训班。强化政

治学习和法治学习，实打实地做好各项工作。

2. 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等专项监督和行政执法年度监督，对各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3. 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继续开展行政执法资格考试。

4. 编制审核公布全区证明事项保留清单、取消清单、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等三类清单。

## **(二) 以“八五”普法开局为契机，增强法治宣传效果。**

1. 谋划“八五”普法规划。广泛开展调研、深入分析研究，科学谋划“八五”普法规划。

2. 深入推进新媒体普法提档升级。继续利用普法平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律师、公证、法律援助等专业人士，结合社会热点推出 20 秒至 3 分钟的“短平快”普法短视频，让法律知识轻松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 **(三) 以促进社会和谐为基础，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

1. 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再创建省级六好司法所 2 个。理顺司法所管理体制，健全完善司法所组织机构，配齐配强司法所工作人员。规范司法所名称、标牌和印章，建好配好司法所基础实施。按照面积达标、场所独立、外观统一、布局合理的要求加强司法所业务用房建设，配备必要的办公设备、执法装备和交通工具。加强落实司法所经费保障。

2. 加强人民调解工作。计划开展 2-3 次人民调解员业务培训，培养打造业务素质高、服务意识强的优秀人民调解队

伍。将人民调解工作机制引入“十四运”期间稳定工作中，为“十四运”顺利召开营造有利的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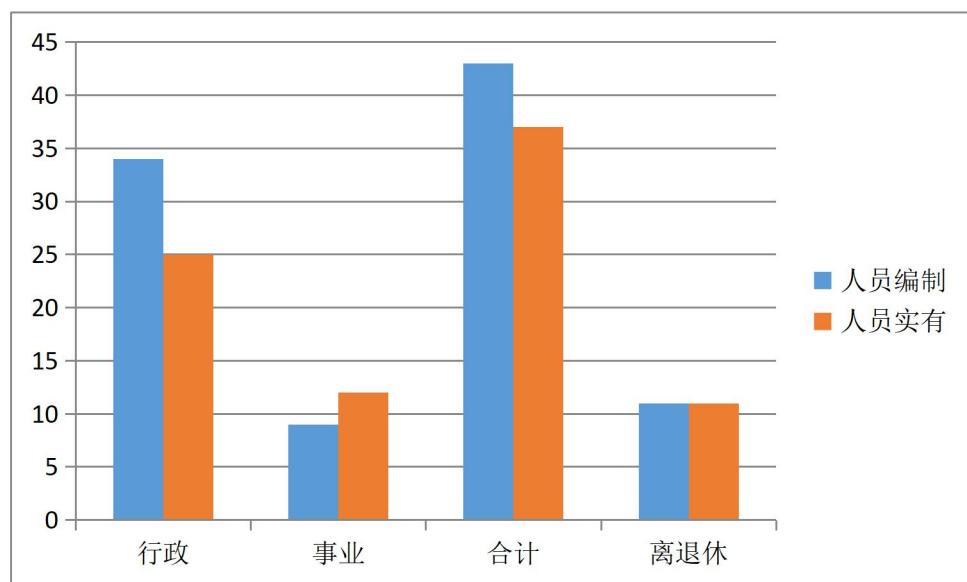
3. 加强特殊人群管控。继续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正，完善安置帮教工作机制，组织司法所建立“一街一基地”，利用远程探视系统，减少服刑人员家属的“跑路”成本，实现监狱服刑人员与家属“云会见”。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汇总）的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2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无
2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无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人员编制 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37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12 人（法援中心 6 人，公证处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1 人（局机关 9 人，公证处 2 人）。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088.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41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办案业务经费增加。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088.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8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41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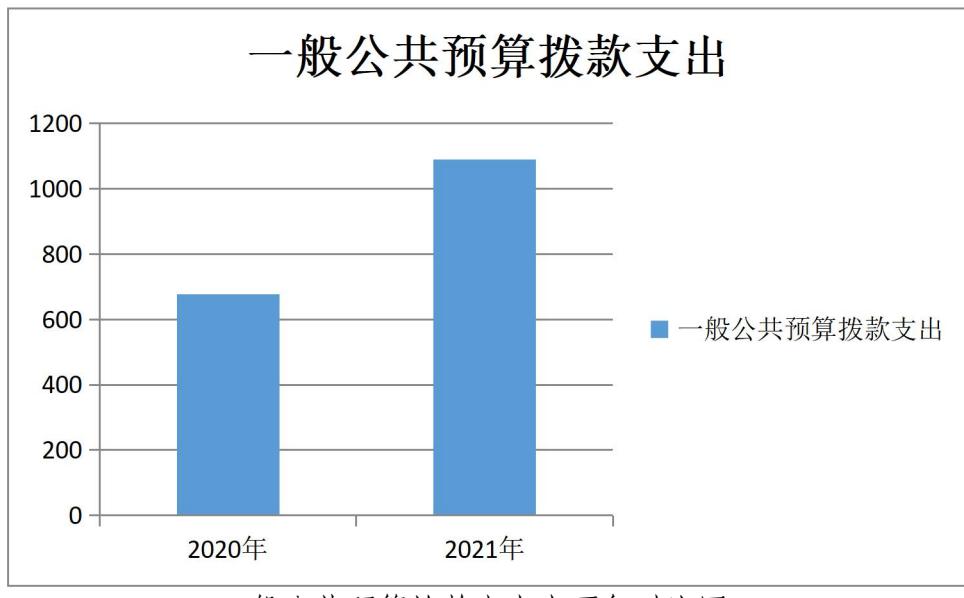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088.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41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办案业务经费增加。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088.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88.3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41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上下年对比图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88.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办案业务经费增加。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88.30 万元，其中：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	1088.3	763.71	86.53	238.06	司法局（汇总）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88.3	763.71	86.53	238.06	司法局（汇总）
20406	司法	1088.3	763.71	86.53	238.06	司法局（汇总）
2040601	行政运行	741.37	660.6	80.77		司法局（本级）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3			133	司法局（本级）
2040605	普法宣传	2			2	司法局（本级）
2040606	律师管理	8			8	司法局（本级）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			5	司法局（本级）
2040610	社区矫正	9			9	司法局（本级）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6.06			36.06	司法局（本级）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5.00			45.00	公证处
2040650	事业运行	108.87	103.11	5.76		公证处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表（单位：万元）

（1）2010601 行政运行 741.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0.23 万元，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增加；

（2）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1.44 万元，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基层业务项目经费增加；

（3）2040605 普法宣传 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 万元，原

因是普法宣传业务增加;

(4) 2040606 律师管理 8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44.39 万元, 原因是此项预算为政府法律顾问费和律师服务费, 公证处业务项目经费本年度有预算但独立公开;

(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 万元, 原因是法律援助业务增加;

(6) 2040610 社区矫正 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0.45 万元, 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减少;

(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6.0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1.08 万元, 原因是法制办业务增加;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5.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45 万元, 原因是公证处业务项目经费本年度独立公开, 公证业务增加, 公证项目支出略有增加;

(9) 2010650 事业运行 108.8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08.87 万元, 原因是本年度公证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独立公开, 工资社保缴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略有调整, 公证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实际支出较上年略有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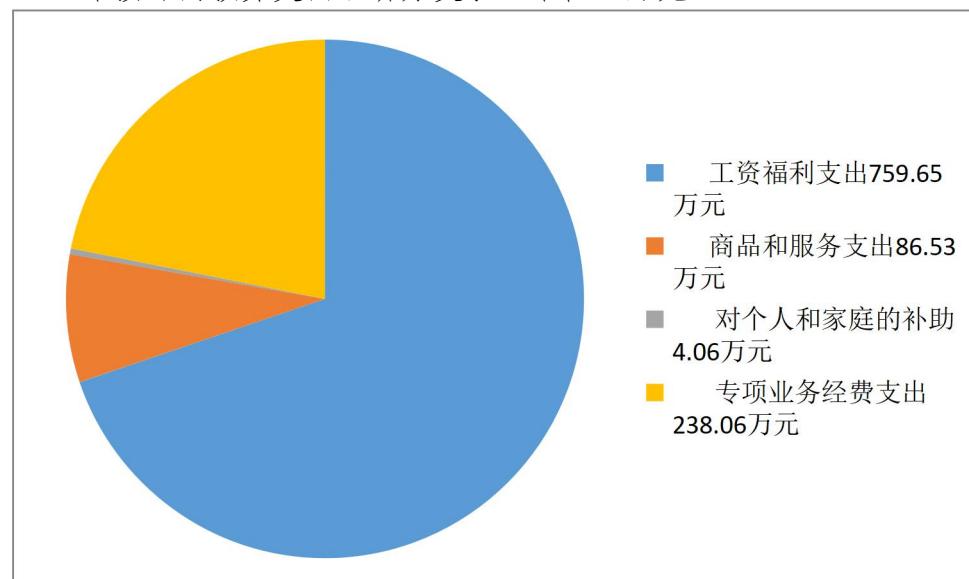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88.30 万元, 其中: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合计	1088.3	763.71	86.53	238.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本级）	657.1	6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本级）	273.83		80.77	193.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公证处）	102.54	102.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公证处）	50.76		5.76	4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	4.06		

2021年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表（单位：万元）



分类明细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司法局（本级）	660.60	80.77	193.06	934.43
公证处	103.11	5.76	45	153.87
司法局（汇总）	763.71	86.53	238.06	1088.30

2021年部门预算分类明细表（单位：万元）

（注：表中人员经费包含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301）657.10万元（司法局本级），较上年增加239.33万元，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7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73.83万元（司法局本级），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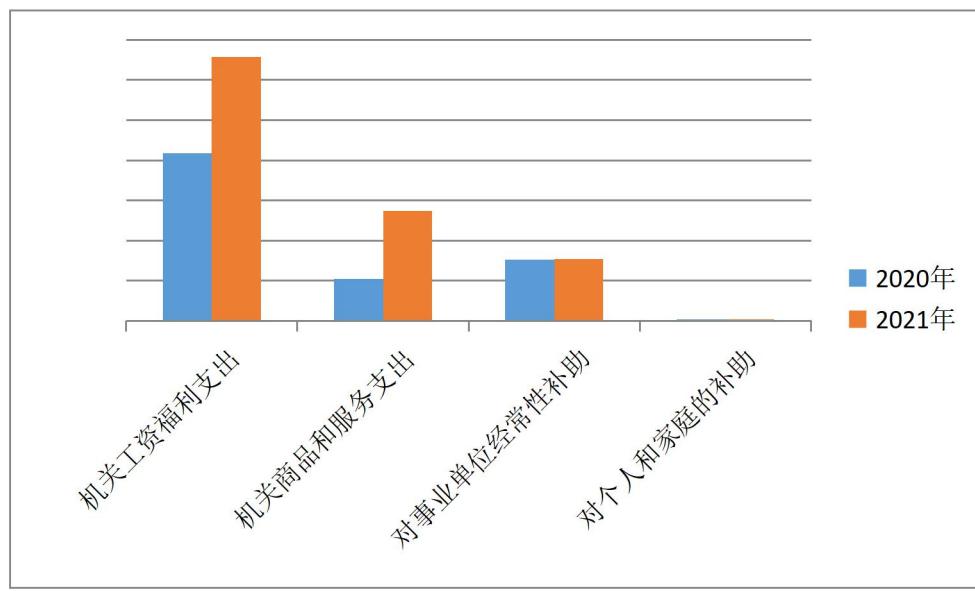
上年增加 169.59 万元，原因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基层业务项目经费增加；

工资福利支出（301）102.54 万元（公证处），较上年减少 1.21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50.76 万元（公证处），较上年增加 2.39 万元，原因是公证业务支出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4.0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8 万元，原因是增加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补贴。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88.30 万元，其中：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合计	1088.3	763.71	86.53	238.0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57.10	657.1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83		80.77	193.06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3.31	102.54	5.76	45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	4.06		
-----	-----------	------	------	--	--

2021 年部门预算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表 (单位: 万元)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1) 657.1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39.33 万元, 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 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273.83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69.59 万元, 原因原隶属各街道办的 7 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 基层业务项目经费增加;

机关资本性支出 (一) (503) 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减少) 0 万元;

机关资本性支出 (二) (504) 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减少) 0 万元;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5) 153.3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19 万元, 原因是公证处的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公证处业务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略有增加;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6) 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减少) 0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 4.0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38 万元, 原因是退休人员独生子女补贴人数增加, 故独生子女补贴增加。

####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编

入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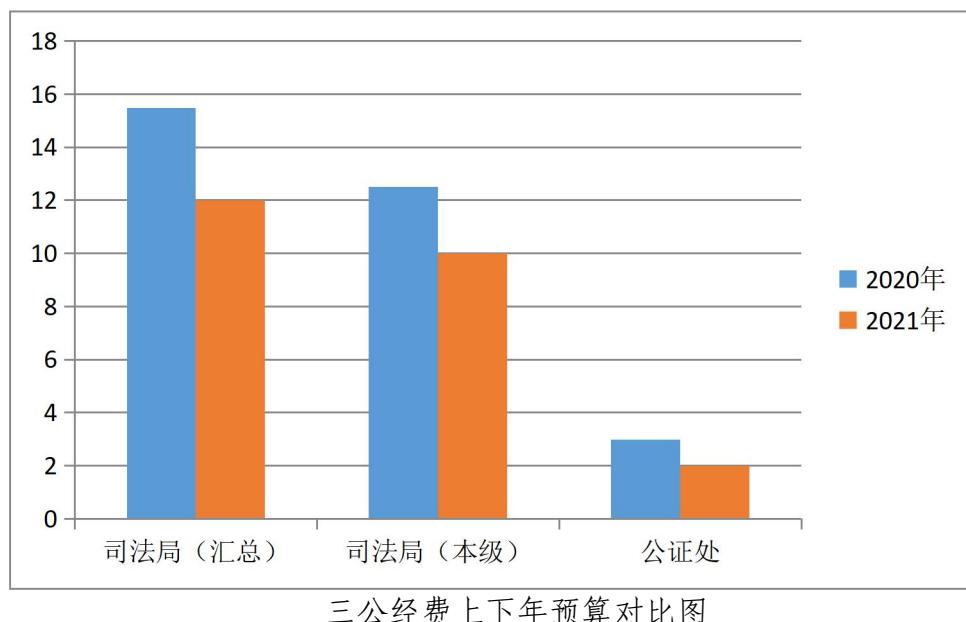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且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	2021 年	增减值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汇总）	15. 48	12	-3.48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本级）	12. 5	10	-2.5
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	2. 98	2	-0.98

三公经费上下年预算对比表（单位：万元）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8 万元（-22.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车辆运行费和培训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8 万元（-22.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法执勤车辆运行费和培训费减少，司法局（本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是用于 5 个司法所（红旗、灞桥、席王、狄寨、十里铺各 1 辆）使用的执法执勤车 5 辆，司法局机关使用的 1 辆执法执勤车辆经费纳入日常办公经费中，公证处预算中使用执法执勤车 1 辆的车辆经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会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培训费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28 万元，原因为业务培训人次预算减少。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本部门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编入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

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西安市灞桥区司法局共有车辆 7 辆，全部为执法执勤车辆。其中：司法局 5 个司法所使用的执法执勤车 5 辆（红旗、灞桥、席王、狄寨、十里铺各 1 辆），局机关使用的执法执勤车 1 辆、公证处使用的执法执勤车 1 辆。

2021 年，本部门 2020 年结转的支出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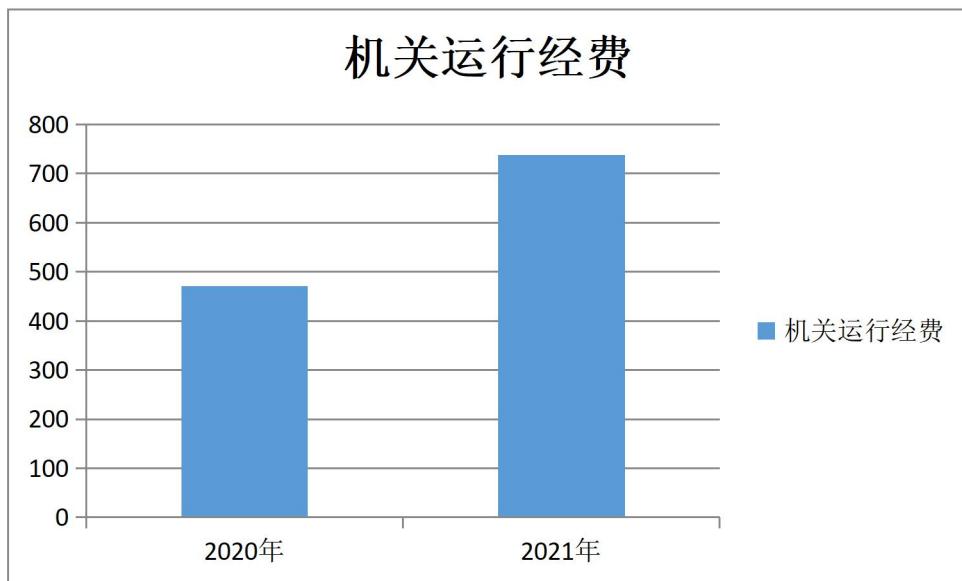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88.3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1年，本部门2020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继续实施原有绩效目标管理。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上下年对比图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737.87万元，较上年增加266.73万元，主要原因是原隶属各街道办的7个司法所人员转隶到司法局，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办公费增加。

2021年，本部门2021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中机关运行费0万元编入2021部门综合预算执行。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3.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 3 月 18 日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2020 年司法局 (汇总) 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见附件 3: 2020 年所属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公证处综合预算公开报表